

##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刘玉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银行承兑已经到期，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借款 18951385.92 元，用于偿还公司在民生银行 2018 年 9 月 25 日到期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协议》（合同号：公承兑字第 ZH17000000110092 号）项下银行承兑汇票垫款（垫款借据号：3402201880000201），该融资由民生银行以其自有资金或提供。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陈军先生、朱良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月2日